

##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0年8月1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3608室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8月3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已不能满足公司业务的需要，公司拟追加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预计金额由人民币6,000万元追加至人民币12,000万元），预计2010年度向龙腾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腾光电”）采购液晶薄膜显示面板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等值人民币12,000万元。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是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经营公司”），而资产经营公司持有龙腾光电51%的股权。龙腾光电与本公司同受资产经营公司的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龙腾光电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上，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上述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追加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表决票 5 票，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宋波先生、周海军先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8 月 13 日